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銓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本集團現有之資料，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港幣四十萬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為港幣二千萬元。

本集團之業績改善，除其他因素外，基於：

- (1) 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
- (2) 因出售物業投資而得以變現之資本增值收益。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本集團現有之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將載列於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銓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建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黃建業先生、黃靜怡女士、盧展豪先生及黃耀銘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沙豹先生、黃宗光先生及李偉強先生。